

杭州雷迪克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理财产品到期赎回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杭州雷迪克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7 年 11 月 10 日召开了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自有资金及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额度的议案》。为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在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正常经营的情况下，公司拟使用额度不超过 25,000 万元的自有资金及暂时闲置募集资金择机购买低风险保本型理财产品，以增加公司收益，为公司和股东谋取较好的投资回报。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滚动使用。投资期限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有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的相关公告。

公司全资子公司杭州沃德汽车部件制造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子公司”或“杭州沃德”）已根据相关决议执行理财产品的购买。近日，杭州沃德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理财产品部分已到期赎回，现就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理财产品到期赎回情况

杭州沃德于 2017 年 9 月 18 日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萧山支行购买的人民币 3,500 万元产品期限 182 天的《招商银行结构性存款（CHZ00303）》，该理财产品已于 2018 年 3 月 19 日到期，公司收回本金 3,500 万元，取得理财收益 698,082.19 元。前述理财产品本金和利息已全部收回。

二、公司累计购买理财产品的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累计购买理财产品尚未到期的金额合计人民币 18,600 万元。

特此公告。

杭州雷迪克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3月20日